

長榮大學/華廈訓評

職業能力鑑定採認執行計畫-國際禮儀接待員招生簡章

報名科目	國際禮儀接待員 證照列表代碼：6897	乙級	證照資料填報： 教育部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	報名期限： 105年4月7日止		
上課日期地點	辦訓單位：長榮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上課日期：105年4月23號、4月24號 上課地點：長榮大學 T20111(第二教學大樓一樓)					
考試日期地點	考試單位：華廈訓評職能評鑑委員會 考試日期：105年4月24日 考試地點：長榮大學 T20112(第二教學大樓一樓)					
報名事項	1. 線上登錄報名： http://www.sso.org.tw/sl.php?class=233&type=join 2. 聯絡窗口：長榮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陳先生 06-2785123*8886 3. 繳費方式： (一)臨櫃繳費：週一至週五 8~17 時請至長榮大學行政大樓一樓推教中心繳交研習費用。 (二)網路 ATM 繳費： 1. 請持金融卡(不限本人)至各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 2. 金融卡插入 ATM 後選擇「轉帳」功能。 3. 輸入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行庫代碼「822」 4. 「銀行繳款帳號」16 碼：8115433xxxxxxxxx， xxxxxxxxxx 表示轉帳者之個人身份證後 9 碼數字。 例：如個人身份證碼為 D101447456，則其「銀行繳款帳號為 8115433-101447456」 5. 輸入轉帳金額 2100 元或 2700 元 6. 完成繳款(請列印交易明細表)，交易明細表正本請自行妥善留存，以備查驗。 4. 個人資料僅提供於報考本科目乙級證照及考試單位相關活動訊息使用。 5. 考照費用於 4 月 23 日當天統一收取。					
考試範圍	一、國際禮儀定位與服務產業發展之趨勢 二、國際禮儀與國家二十項重點產業接軌 三、國際禮儀基本規範與應用(中華民國外交部網站/為民服務/國際禮儀 http://www.mofa.gov.tw)					
課程規劃	時間	課程內容	授課師資			
課程規劃	105年4月23日 0900-1200 1300-1600	*證照目標效益說明 *國際禮儀定位與服務產業發展趨勢 *國際禮儀與國家重點產業接軌	華廈訓評專業師資			
	105年4月24日 0900-1200	*食、衣禮儀規範與應用 *住、行禮儀規範與應用 *社交、生活禮儀規範與應用 *商業、接待與外交禮儀應用				
	Q&A					
	105年4月24日 1400-1530	國際禮儀接待員乙級證照考試			華廈訓評試務委員	
課程目標	◎知識面：明確「國際禮儀接待員」的定義，認識國家二十項重點產業發展趨勢，展開各項服務產業關聯性發展，提升國際化定位層次，知悉國際禮儀規範文化素養、……等。 ◎技能面：瞭解國際禮儀正確規範與融入產業結合應用。 ◎態度面：以積極、正面態度，認知國際禮儀乃作為一個現代國民，所必須具備之基本知識及扮演國民外交角色。					

證照說明	<p>一、華廈訓評(Sinica Standard Organization ,SSO) 主要業務為配合國家政策新興產業布局與二十項重點產業發展，結合產業在地化人才需求，執行訓練與職業能力評鑑工作。協助各大專校院師生取得民間企業實用證照、對應相關科系與學習地圖職涯規劃就業接軌，結合人才優化策略，執行辦理訓練與職業能力評鑑工作。</p> <p>二、華廈訓評職能評鑑委員會執行之證照，乃依據：教育部『技專校院師生取得民間職業能力鑑定證書採認執行計畫』，並經技專校院送審資料填報『教育部全國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列表主要為收集大專校院學生取得證照代碼，作為相關業務執行之參考；非教育部發照</p> <p>三、華廈訓評所填報之證照，屬國內乙級之級別；主要資格對象為大專校院師生；專科同等學歷資格之社會人士。</p>
證照效益	<p>一、可作為大專校院評鑑、教師升等、產學合作、獎補助相關計畫執行……等，績效指標參考。</p> <p>二、學生求職面試、升學、甄試、職涯規劃、可當職能加值依據；促進畢業就業接軌。</p> <p>三、可至社區大學、勞工大學、公工協會非營利組織、…等單位，開班教授「國際禮儀」相關課程之師資資格佐證文件參考。</p> <p>四、與國家二十項重點產業接軌，業界一致肯定參與；可作為績效考核評估指標。</p>
報考資格	<p>1. 教育部大專校院在學學生(附身分證件及學生證影本)</p> <p>2. 教育部高中職學生(附身分證件及學生證影本)</p> <p>3. 陸生來台之交換學生(需附在校佐證文件)</p> <p>4. 領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手冊之社會人士(需附身分證件及證明影本)</p>
證照考試費用	<p>1. 研習費用 學生：新台幣 2,100 元。(需檢附持有效之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 社會人士：新台幣 2,700 元。</p> <p>2. 考照費用(上課當天繳交即可) 學生：新台幣 2,600 元。(需檢附持有效之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 社會人士：新台幣 3,600 元。</p> <p>3. 身障及低收入戶(需附地方政府證明)，補助證照考試\$1,000 元</p> <p>4. 報名後，放棄考試者視同考試未通過，退證照費用 1,200 元。</p> <p>5. 費用繳交完畢，才視同報名完成。</p>
考試說明	<p>1 考試方式：採中文筆試測驗；考試時間：九十分鐘。</p> <p>2. 依據中華民國外交部網站/為民服務/國際禮儀之內容 http://www.mofa.gov.tw，及『國際禮儀接待員』乙級證照考試範圍。</p> <p>3. 採筆試作答方式，滿分為 100 分，七十分(含)為及格標準。 (一)是非題(20 題，每題 1 分，總分 20 分；以○或x於()內作答，答錯不倒扣) (二)多重選項題(20 題，每題 2 分，總分 40 分；以選擇方式將正確答案於()內作答，答錯不倒扣) (三)情境題(共 6 題，總分 40 分，答錯不倒扣)</p> <p>4. 考試時必須攜帶個人身份證明之文件。(例：學生證、身分證、教師證)</p> <p>5. 考試限用藍、黑色或深色不可擦拭之文具，請自備考試文具。</p> <p>6. 考試填寫若需塗改，可使用立可白、立可帶。</p> <p>7. 考試時可攜帶個人飲用茶水；感冒咳嗽請自備口罩。</p> <p>8. 考試時不可交談或接聽手機，手機不可置於桌上，需調震動或關機置於私人物品袋內或委託保管。</p> <p>9. 三個星期工作天，由華廈訓評試務委員會通知原辦訓報考單位及簡訊通知考生考試通過與否，一個月工作天，可於原報考單位領取證書。</p> <p>10. 報名原始資料有誤或遺失，需重新製作證書者，申請補發工本費為 500 元。(約二週工作天)</p> <p>11. 未有補考機制，未通過考試者，退證照費用 1200 元，重新報名考試作業程序。</p>
考試單位	<p>華廈訓評職能評鑑委員會 台中市北區忠明路 424 號 9 樓(04)2206-2066 專業說明:黃老師 0932-543152</p>